

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钱林梅女士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9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。
- 2、本次监事会于2023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- 3、本次监事会应到3人，出席3人。
- 4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钱林梅女士主持。
- 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具体内容可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0月25日